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内蒙古工业大学的新能源学院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电力系统综合实验室）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电路原理综合实验装置），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浙江求是科教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53 人，营业收入为 7413.12196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640.77379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电子技术综合实验装置），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浙江求是科教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53 人，营业收入为 7413.12196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640.77379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电力系统综合自动化试验台），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武汉华大电力自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 30 人，营业收入为 1041.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1815.1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程控数字电源负载与变压器特性综合实验平台），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南京瑞图优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0 人，营业收入为 3023.329199 万元，资产总额为 3941.7574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电机控制实验平台），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南京瑞图优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0 人，营业收入为 3023.329199 万元，资产总额为 3941.7574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变压器及功率因数校正实训平台），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北

京中烨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21 人, 营业收入为 1405.76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405.15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请填写: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直流无刷及永磁同步电机实训平台), 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北京中烨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21 人, 营业收入为 1405.76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405.15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请填写: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电力系统 AI 模型教学实验系统), 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行业; 制造商为 (北京中恒博瑞数字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227 人, 营业收入为 40,185.84 万元, 资产总额为 87,198.67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 (请填写: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隐瞒真实情况, 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 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浙江求是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8 月 11 日

